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
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购买房产土地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规范，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独立董事：董治国、仝骅

2021年2月2日